



選民權利 法案



你有權利...



■ 投出選票，如果您是符合資格的登記選民。

■ 投出一張臨時選票，如果您的名字未列入選民名冊。

■ 投出一張選票，如果您在晚上8:00前到達投票站並在排隊等候。

■ 投出的選票內容得到保密，並在投票時不受威脅。

■ 投出選票時獲得協助。

■ 在投出選票之前，如果您認為您的選票有誤，可取一張新選票。

■ 其他語言版本的選舉材料
L.A.縣提供10種不同的語言。

■ 將已填妥的郵寄投票選票交回縣內任何一個選區。

■ 提出相關選舉規程的問題，並觀察選舉程序。

■ 向當地的選務官或州務卿辦公廳舉報任何非法或欺詐活動。



在LAVOTE.NET登記投票



選舉日投票開放時間為
上午7:00至晚上8:00



你可以在LAvote.net找到
投票站和其他寶貴資訊。